**重庆三峡银行**

**分布式块存储项目（第二次）**

**询比文件**

|  |  |  |
| --- | --- | --- |
| **采购人** |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采购人公章） |
| **发布时间** | **2025 年 09 月** |

目录

第一章 询比公告 1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5

第三章 项目要求 12

第四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估法） 17

第五章 合同模板 23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3

# 第一章 询比公告

为丰富当前数据中心块存储架构，对集中式块存储进行补充，需要采购分布式块存储。现对重庆三峡银行分布式块存储项目（第二次）进行公开询比，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响应人参与响应。

## 1. 询比项目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最高限价 | 成交供应商数量 | 备注 |
| 1 | 重庆三峡银行分布式块存储项目（第二次） | 37万元 | 1 | 包含370T裸容量授权及三年原厂维保 |

## 2. 响应人资格要求

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1、响应人有效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2、响应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时采用）。】

2.2 响应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2.3 本项目不允许任何形式的转包【提供书面声明】。

2.4 法人及法定代表人没有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1、法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址：https://zxgk.court.gov.cn/）的查询截图并加盖单位鲜章；2、法定代表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截图并加盖单位鲜章】；

2.5 本次询比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2.6 2022年1月1日至本询比文件发出日期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原厂商具有金融行业总部（银行、保险、证券、期货等）相关实施案例不少于3个，其中合同内容中明确包含“软件定义存储或SDS或超融合或超融合存储或分布式存储或分布式融合存储”等关键字，低于3个案例（不含3个）取消响应资质【提供：1、合同关键页（合同关键页包含：甲乙双方名称、双方印章、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时间、服务范围。）；2、项目简介（格式自拟）。

2.7 响应人为厂商直投或其合法代理商；

（1）响应人若为厂商直接参与询比，须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2）响应人若为代理商参与询比（同一个品牌只允许一家代理商参与询比），须提供询比产品原制造商对本项目的授权函原件及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提供原厂对本项目的授权函原件及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注：售后服务承诺函需明显标注原厂维保级别为7\*24\*4，即每周7天，每天24小时，4小时内达到现场，并加盖原厂鲜章。

（3）同一品牌的原制造商和代理商不能同时参与询比。

注:以上证明文件若采购人存疑，响应人需提供原件备查，响应文件中须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并逐页加盖公章。

本次询比不接受曾因响应人的违约行为与采购人发生过纠纷的响应人；不接受与采购人合作过程中不遵守询比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响应人；不接受曾在采购人项目中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响应人。若响应人存在上述情况，采购人将有权随时取消其响应资格或成交资格（若签署合同后发现的则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其响应保证金，并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截至挂网日，存在上述情况的公司已纳入下列清单。

|  |  |
| --- | --- |
| 序号 | 公司 |
| 1 | 依米康软件技术（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

## 3. 询比文件的获取

3.1 响应截止时间： 2025 年 9 月 22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3.2 获取时间和方式：从 2025 年 9 月 5 日到响应截止时间，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qggzy.com）下载询比文件。

3.3 响应人在下载询比文件后，应仔细检查询比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或文字表述不清，以及存在错、碰、漏、缺、概念模糊和有可能出现歧义或理解上的偏差的内容等应在 2025 年 9 月 8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自行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cqggzy.com/）询比公告的“我要提问”栏目匿名提出。响应人未提出，则视为响应人已全面确认询比文件内容。

3.4 采购人在认为有必要对响应人所提问题进行答复或对询比文件进行补充时，将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qggzy.com）》“答疑补遗”栏上发布答疑补遗文件。不论响应人下载与否，都视为响应人收到有关本项目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qggzy.com）》上发布的所有资料并全部知晓有关询比过程和事宜，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响应人自负。

## 4. 响应保证金的递交

4.1 响应保证金的金额： **7,400元整（大写：柒仟肆佰元整 ）**。

4.2 响应保证金缴纳方式：响应人从响应人的银行账户，通过转账或电汇方式直接划付至对应标段公告下方指定的账户（任选其一），否则，响应保证金无效。响应人自行考虑汇入到账时间风险，本项目响应保证金不接受任何形式保函（包括电子保函）；

**响应人可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项目简称。可简写成：**重庆三峡银行分布式块存储项目（第二次）**。**

4.3 响应保证金递交的截止时间同响应截止时间。响应保证金以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询比现场展示的保证金交纳情况为准。

4.4 响应保证金专用账户如下：

详见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qggzy.com）对应本项目询比公告信息栏中的保证金信息。

## 5. 市场主体信息登记

根据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开展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信息登记工作的公告》的要求，响应人在响应前需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qggzy.com）办理市场主体信息登记手续。若响应人未及时完成市场主体信息登记将不能正常登录电子招投标系统(www.cqggzy.com/EpointSSO/login/oauth2login)查看和办理本项目相关事宜，由此导致无法完成响应的，责任自负。

## 6. 响应文件的递交

6.1 响应文件现场递交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22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至响应截止时间。

6.2 递交地点为重庆市渝北区青枫北路6号渝兴广场B10栋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具体请登录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qggzy.com）查询或递交文件当日见交易中心大厅电子显示屏）。

6.3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公告同时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qggzy.com）》《重庆三峡银行官网（https://www.ccqtgb.com）》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 8. 联系方式

|  |
| --- |
| 8.1 项目需求咨询 |
| 项目联系人：李老师 | 联系方式：18996169865 |
|  |
| 8.2 项目流程咨询 |
| 平台服务机构：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平台联系人：罗老师 | 联系方式：023-63621694 |
|  |
| 8.3 采购人联系方式 |
| 联系人：敬老师 | 联系方式：023-88890395 |
| 采购人地址：重庆市渝北区嘉州路88号中渝国际都会4号写字楼21层 |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9月5日

#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 1. 采购人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 响应人

为采购人提供工程、货物和服务的承包商、供货商和服务商。

### 2.1 合格响应人条件

合格响应人应完全符合询比文件第一章中规定的响应人资格条件，并对询比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 2.2 响应人的风险

响应人没有按照询比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响应人没有对询比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响应被拒绝或评定为无效响应。

## 3. 询比文件

采购人根据自身采购方案或需求编制的采购文件。

询比文件是响应人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是评审委员会评判依据和标准。询比文件也是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基础。

采购人对询比文件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询比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 4. 响应

响应人应当按照询比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询比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 4.1 响应文件

参与询比活动的响应人按照询比文件的要求编制提交的要约文件的统称。

### 4.2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响应人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响应人应按照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否则有可能影响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评审。

### 4.3 联合响应

本询比项目不接受联合响应

### 4.4 响应有效期

响应有效期为响应截止时间后90天内。

### 4.5 响应保证金

4.5.1 响应人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按询比文件第一章规定向采购人缴纳响应保证金。

4.5.2 响应保证金为响应的有效约束条件。

4.5.3 响应保证金有效期与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

4.5.4 响应保证金币种应与响应报价币种相同。

4.5.5 响应保证金的退还：

采购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2个工作日内将成交通知书和保证金退还通知抄告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收到保证金退还通知后2个工作日内，向除成交供应商以外的响应人，退还响应保证金。

采购人在合同生效后2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和保证金退还通知抄告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收到保证金退还通知后2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退还响应保证金。

响应保证金专用账户由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制定，关于保证金相关情况的问题请咨询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电话023-63621694。

4.5.6 响应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4.5.6.1 响应人在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4.5.6.2 响应人在响应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4.5.6.3 成交供应商无故弃选或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5.6.4 成交供应商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询比单位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4.5.6.5 成交供应商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4.5.6.6 其他严重扰乱询比程序的；

### 4.6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4.6.1 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文件一份（U盘），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为准。电子文件应为响应文件盖章后的PDF格式扫描件，文件名为“响应人单位名简称+项目名简称”。

4.6.2 响应文件正本中，每一页均应由响应人加盖公章，其中规定格式的文件应当按要求签名和加盖响应人公章。

4.6.3 若响应人对响应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响应人公章或由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4.6.4 电报、电话、邮寄、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 4.7 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文件装入一个文件大袋进行密封。密封袋上注明项目名称、响应人名称及“不准提前启封”字样。信封的封口须加盖响应人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则其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4.8 响应报价

4.8.1 响应人应严格按照“响应文件格式”填写报价。

4.8.2 响应人的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即在响应有效期内响应价格固定不变。

4.8.3 本项目只接受一个响应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响应将不予接受。

4.8.4 响应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 4.9 修正错误

若响应文件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4.9.1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9.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9.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

4.9.4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9.5 含税金额与不含税金额不一致的，以含税金额为准。

评审委员会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人响应报价，如涉及多次修正，则按上述原则的顺序进行修正。响应人授权代表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响应报价对响应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响应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5. 询比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询比：

5.1 宣布询比纪律；

5.2 宣布采购人、唱标人、记录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5.3 公布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人名称，并点名确认响应人是否派人到场；

5.4 展示响应保证金，响应保证金缴款不全或有误的，则记录在案交由评审委员会评审；

5.5 封装情况检查：响应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各响应文件的封装情况并确认；

5.6 设有最高限价的，公布最高限价；

5.7 开启响应文件；

5.8 采购人代表、响应人代表、监督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询比记录上签字确认；

5.9 询比结束。

## 6. 评审

见第四章内容。

## 7. 确定成交供应商

7.1 确定成交供应商原则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如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重新采购或确定依次其后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

7.2 不承诺最低价格成交。

7.3 若成交供应商响应材料出现造假、不实等与实际查询结果不符或无故弃选的情况，采购人有权选择重新询比或顺延下一成交候选人，由此带来的损失采购人有权通过没收响应保证金等方式进行追溯。

## 8. 签订合同

8.1 采购人指定的使用单位将在自成交通知发出之日起，依据询比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按照采购人内部流程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询比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8.2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应根据第一章中“联系方式”内容，及时与项目联系人对接，并按采购人要求在规定时间完成合同的签订。如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且经采购人书面通知后仍不按照通知要求签订合同的，可视为成交供应商无故弃选。

8.3 询比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8.4 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8.5签订合同前，采购人可以要求响应人就第四章评审办法，第2.2条详细评审商务技术部分评分规则中“关键技术指标”的三项指标进行测试，测试结果必须符合响应人的响应应答，如果出现测试结果低于响应结果，采购人可以废除成交供应商资格，并有权将响应人及产品厂商纳入黑名单，同时采购人可选择按照成交候选人顺位与下一候选人进行测试与签订合同。

8.6 该项目不允许任何形式的转包。

## 9. 纪律与要求

响应人不得相互串通响应或者与采购人串通响应，不得向采购人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响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响应人相互串通响应：

9.1.1 响应人之间协商响应报价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9.1.2 响应人之间约定成交供应商；

9.1.3 响应人之间约定部分响应人放弃响应或者成交；

9.1.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响应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响应；

9.1.5 响应人之间为谋取成交或者排斥特定响应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响应人相互串通响应：

9.2.1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9.2.2 不同响应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9.2.3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9.2.4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9.2.5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3 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响应的，属于以他人名义响应。

9.4 响应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9.4.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9.4.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虚假业绩；

9.4.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9.4.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9.4.5 其它弄虚作假的行为。

针对以上情况，采购人有权没收响应人的响应保证金，并保留进一步追究由此带来损失的权利。

## 10. 提问、质疑、投诉

10.1 补遗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须在响应截止时间3日前发布，发布时间至响应截止时间不足3日的，须相应延后响应截止时间。

10.2 响应人对询比文件和答疑补遗有质疑的，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3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人认为有必要对响应人所提问题进行答复或对询比文件进行补充时，将答复内容以补遗的形式发布。

10.3 响应人对公示的成交结果有质疑，响应人需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采购人认为有必要对响应人所提质疑进行答复时，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10.4 响应人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有质疑，可向采购人纪检监察部投诉。

采购质疑邮箱：sx.jcb@ccqtgb.com

采购投诉邮箱：sxyhjjz@ccqtgb.com

## 11. 无效响应条款

响应人或其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应为无效响应：

11.1 响应人未按询比文件规定在响应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内提交足额响应保证金的。

11.2 响应人未通过资格评审、形式评审、响应性评审或响应文件经证实存在弄虚作假的。

11.3 响应人超出其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上经营范围（业务范围）响应的。

11.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响应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11.5 同一分包的软件，制造商参与响应，再委托代理商参与响应的。

11.6 响应文件不满足询比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中所规定签字、盖章的。

11.7 响应文件出现多个响应方案或响应报价的。

11.8 响应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

11.9 响应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11.10 出现影响询比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1.11 与采购人、评审专家、其他响应人恶意串通。

11.12 参与响应的法人发生合并、分立、破产等重大变化后，不再具备询比要求的资格条件的。

11.13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资格的。

11.14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件条件的。

## 12. 询比失败情形

12.1 出现以下情形本次询比失败：

12.1.1 首次询比的项目，截至响应截止时间，响应人少于3个的。

12.1.2 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响应的。

12.1.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2.2 重新询比和不再询比

重新询比（如第二次询比）的响应人仍然少于三个的，按照有关规定的程序开标和评审。重新询比经评审有有效响应人的，应当确定成交候选人；无有效响应人的，可以不再进行询比。

## 13. 终止询比

13.1 因情况发生变化或其他原因造成该项目取消的，本次询比自动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采购人有息退还响应保证金。

13.2 签订合同之前，采购人发现成交候选人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采购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采购人可废除成交供应商或成交候选人资格。

## 14. 参与项目费用

响应人参与本询比项目时，一切与响应有关的费用均由响应人自理。

本项目平台服务费为8000.00元，由成交供应商向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缴纳，请各响应人综合考虑进行报价。

# 第三章 项目要求

## **1.**总体要求

响应人提供的软件授权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1.1 包含370TB裸容量的软件授权及相应集成部署服务

1.2 包含3年原厂技术支持服务

1.3 容量授权支持拆分使用，即多套环境共享容量授权。

## **2.**项目要求

2.1 项目要求

2.1.1 本项目采购的软件授权应当为灵活授权，即多套环境共享容量授权；

2.1.2 本项目须保证响应人出具本项目的原厂授权函及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需明显标注原厂维保级别为7\*24\*4，即每周7天，每天24小时，4小时内达到现场，并加盖原厂鲜章）。【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若为代理商参与，还需提供原厂授权函】

2.2其他要求

2.2.1若续保7\*24\*4（4小时到达现场）级别原厂维保服务，年维保费不超过产品响应价格总金额的13%，需原厂提供保费承诺函【提供续保保费承诺函】

## **3.**技术要求

本项目所购产品必须满足以下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类别 | 子类别 | 参数 |
| 通用 | 架构要求 | 采用支持分布式存储特性的架构将所有节点的存储空间无缝融合为单一的存储池并支持单一存储池内横向扩展,节点间无主次之分，无存储、管理节点之分，每个节点提供存储服务，无专用 SAN 存储 |
| 统一存储 | 支持单一存储池内同时支持块存储和文件存储。 |
| 信创 | 存储软件支持多种 CPU 架构，支持包括但不仅限于 Intel、海光、鲲鹏等 CPU，兼容性需在厂商官网可查询。 |
| 可靠性 | 数据冗余 | 块存储和文件存储均可提供 2 副本（所有数据写 2 份）和 3 副本的数据冗余保护策略，并支持副本升级操作（2 副本升级 3 副本） |
| 纠删码 | 块存储和文件存储均可纠删码数据冗余保护策略，空间利用率最高支持 90% 以上。 |
| 数据巡检 | 存储支持数据巡检，在检测到数据异常后可自动触发数据恢复，可确保数据的一致性和完整性。 |
| 智能调整数据恢复速度 | 支持基于业务优先的智能恢复策略，在集群业务负载较低时，系统自动周期性的增大数据恢复的速度，确保数据恢复的快速完成，当存储系统检测到业务的 IO 较大时，能快速将数据恢复的速度降至合理的数值，确保业务的正常运行。 |
| 容量高使用率场景稳定性 | 当存储池容量使用率高于 80% ，大IO业务下存储池性能下降不超过 5% |
| 性能 | 全闪存储 | 支持创建 NVMe SSD 全闪存储池 |
| RDMA 存储网络 | 支持使用 RDMA 协议进行存储节点间数据传输，降低访问延时 |
| 扩展性 | 横向扩展 | 可以在不中断业务的情况下通过管理界面将新节点加入现有集群中，实现存储资源的无缝扩展，并将数据重新自动分布至均衡状态。 |
| 扩展性能损耗 | 节点扩展整个过程以及扩展完成后一小时内，扩容操作不会对集群性能产生负面影响，性能下降幅度不大于 5% |
| 数据保护 | 快照 | 支持以卷/iSCSI LUN为中心的快照； |
| 一致性快照 | 支持同一个时刻对多个存储对象进行快照和回滚。 |
| 快速克隆 | 存储卷支持快速克隆，可在秒级完成 |
| 空间利用率 | TRIM/UNMAP | 对于精简置备的存储卷，在客户端操作系统层面删除文件后释放空间后，可通过相关技术回收空间，以节省存储空间 |
| 兼容性 | 云平台支持 | 无缝支持开源 OpenStack 框架，并提供 Cinder 驱动，无需做二次开发就可以实现对资源的部署和调用。 |
| 容器平台支持 | 提供 K8s 认证的 CSI 驱动，支持通过 CSI 接口提供给 Kubernetes 和 OpenShift 作为持久化存储 |
| 运维 | 磁盘异常检测 | 支持磁盘状态的智能精准探测，可对不健康盘和亚健康盘进行自动隔离。 |
| 固态硬盘寿命警告 | 支持固态硬盘使用寿命的持续监控，对寿命不足硬盘自动触发警告 |
| 网络异常检测 | 支持网络异常检测，可对存储网络和接入网络进行周期性网络异常检测，并自动隔离亚健康节点和网口，以降低对存储系统性能的影响 |
| 统一管理平台 | 支持不同 CPU 架构的多集群统一界面管理；支持通过统一管理界面升级存储软件； |
| 监控分析 | 支持在图形界面上自定义创建集群、主机、卷等多种对象的监控图表，分组展示包括存储容量、存储服务、IOPS、延迟等指标数据。 |
| 维护模式 | 支持存储主机维护模式功能，可在主机硬件维护过程中降低安全风险，减少数据恢复量。 |

## **4.**交付周期、地点

### 4.1 交付时间

本项目设备的交付周期为45个自然日，原则上以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计算。

### 4.2 实施及交付地点

重庆市。

## **5.**售后服务和支持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相关规定，响应人应提供服务标准可高于以上规定，但不得降低。

2）为采购人提供维保前咨询服务。

3）维保服务质量保证期以生产企业的有效承诺为准。

4）本项目采购的软件授权需要含三年原厂维保，售后服务起始时间为验收后次日起，结束时间需为维保到期当年的6月30日或12月31日中较近日期。维保级别为7\*24\*4（每周7天，每天24小时，4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保期内每季度提供一次现场巡检服务，并出具巡检报告。

## **6.**服务连续性预案

在本次询比中，响应人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服务连续性预案供采购人查看，服务连续性预案应考虑供应链风险产生的影响。【提供服务连续性预案】

## **7.**项目实施方案

在本次询比中，响应人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项目实施方案供采购人查看，方案应包括包括履行合同的时间计划、提交资料、人员安排等内容。【提供项目实施方案】

## **8.**付款方式

本项目采用分阶段按比例后付款，具体要求如下：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收到许可文件并确认能正常使用，且平台试运行3个月完成验收后，响应人提出申请并开具、送达合法足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以上材料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3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合同项下金额的95%支付给响应人。

在服务期满之后，由响应人方提出申请，经过采购人确认符合合同约定的要求后，响应人出具合法足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于收到发票 30个工作日内，将合同项下金额的5%支付给响应人。

## **9.**文档和培训

### 9.1 文档

1）文档范围

包括成交供应商收集整理的系统建设中所形成的全部文字记载、录音和照片等，项目验收后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

2）文档内容

系统的架构、安装配置、使用与操作说明书等项目交付资料。

3）要求

响应人提供的文档要保持完整性和准确性。所有文档都采用简体中文。

### 9.2 培训

1）培训人员

项目相关运维人员。

2）要求

针对所有的培训，响应人应提供完备的书面教材。

采购人要求所有的培训在采购人指定地点进行。

【提供售后服务和培训方案】

## **10.**保密条款

### 101 保密范围

成交供应商在实施过程中接触到的采购人知识产权、经营信息等。

### 10.2 保密责任

双方互为保密资料的提供方和接受方，负有保密义务，承担保密责任。除经过双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有关内容提供给合同以外的第三人。

## **11.**报价要求

响应人应严格按照《响应文件格式》的“报价一览表”的格式认真填写。

## **12.**知识产权

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以及在项目中用到的各种工具、产品、组件、文档不得侵犯任何方的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益。不得侵犯采购人商誉，任何人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采购人合法所有的知识产权，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如无特殊说明，本项目定制开发部分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 **13.**其他

1）响应人必须在响应承诺函中对本章内容做出整体性响应和承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章及询比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2）响应人应根据本章内容和要求，提供对应资料，无遗漏。

3）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合同中详细约定。

# 第四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估法）

## 评审办法前附表

若评审办法前附表与正文不一致的地方，以评审办法前附表为准。

|  |  |  |
| --- | --- | --- |
| 条款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评审办法 |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估法。评审委员会按照评审办法前附表第2.1 条规定的标准进行初步评审，初步评审合格的响应人评审委员会按照评审办法前附表第2.2 条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1-3名成交候选人，但响应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响应报价含税低的的优先；响应报价也相等的，由评审委员会按照总案例个数（不含响应资质中提供的案例）多的优原则排序。 |
| 2.1 | 初步评审标准 | 所有响应单位进行初步评审。初步评审内容：资格评审、形式评审、响应性评审。 |
| 2.1.1 | 资格评审标准 | 资格条件要求 | 符合第一章“2. 响应人资格要求”规定 |
| 2.1.2 | 形式评审标准 | 响应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格证明材料一致 |
| 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 |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4.6 条规定 |
| 响应文件的密封 |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4.7 条规定 |
| 响应文件格式 |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
| 响应文件组成 |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4.2 条规定，内容齐全、无遗漏 |
| 联合体响应 | 符合第一章“2. 响应人资格要求”2.5 条的要求 |
| 2.1.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响应内容 | 1. 在响应承诺函中对第三章“项目要求”内容做出整体承诺；2. 根据第一章“2. 响应人资格要求”和第三章“项目要求”的要求规定，提供对应资料，内容齐全、无遗漏。 |
| 响应文件份数 |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4.6 条规定 |
| 响应方案唯一 | 只能有一个方案响应。 |
| 响应报价 |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4.8 条规定 |
| 响应有效期 |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4.4 条规定 |
| 响应保证金 | 按时足额缴纳响应保证金，以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一览表》为准。 |
| 2.2 | 详细评审 |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总分1OO分) | **响应报价评分规则（分值：50分）**1.以各有效报价（含税报价）之和的平均价格作为评审基准价，基准分为50分；2.计算各有效报价与评审基准价的偏离度。偏离度=（有效报价/评审基准价-1）\*100%；3.报价向上每偏离基准价的1%扣1分；扣完为止，不足1%的不予扣减；4.向下偏离基准价10%以内的，不扣分；向下偏离基准价超过10%的，在向下偏离基准价10%的基础上，向下偏离每多超过1%扣0.5分，扣完为止，不足1%的不予扣减。 |
| **商务部分评分规则（分值：35分）**1、产品资质（5分）产品具有原创性，非OEM，拥有完全的自主知识产权及软件著作权，提供国家级权威机构（国家版权局、中国赛宝实验室、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等）证书或源代码扫描报告，得5分**【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源代码扫描报告并加盖单位公章**】2、国产化兼容性能力（5分）兼容海光或鲲鹏架构服务器，并提供国产CPU整机服务器厂商兼容性认证证书或官网截图，国产服务器认证机构数量超过5家（含）以上的得3分，超过8家（含）以上的得5分；**【提供兼容性认证证书或官网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3、响应产品案例（分值：20分）有效案例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2022年1月1日至本响应文件发出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的国内金融行业销售案例。（2）响应人资质中要求的案例，不重复纳入计算。案例认定标准：（1）合同内容中明确包含“软件定义存储或SDS或超融合或超融合存储或分布式存储或分布式融合存储”等关键字；（2）合同证明材料中缺少上述内容或无法明确确定上述内容的视为无效案例。计分标准：1. 六大国有银行（中、农、工、建、交、邮储）总行，计3分/个；。
2. 12家全国性股份制银行（招商、浦发、兴业、民生、中信、光大、平安、广发、华夏、浙商、渤海、恒丰）总行案例，计2分/个；
3. 城商行或农商行总行或农村信用社联社、政策性银行总行的案例，六大国有银行（中、农、工、建、交、邮储）、12家全国性股份制银行（招商、浦发、兴业、民生、中信、光大、平安、广发、华夏、浙商、渤海、恒丰）分行案例，计1.5分/个；
4. 其他金融行业（保险、证券、期货等）总部的案例，计1分/个。

案例部分总分不超过20分。**【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单位公章**】4、服务响应要求（5分）1. 项目实施要求产品原厂人员进行实施并提供售后服务，产品厂商需在重庆本地有原厂技术人员，不得外包其他单位员工（原厂需提供承诺函证明原厂人员身份同时提供原厂或第三方公司为其缴纳的连续六个月社保证明，并加盖产品厂商公章），满足得3分，不满足得0分；【提供原厂人员身份承诺函及社保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2. 售后响应级别为7×24×2（一周7天，每天24小时，2小时到达现场），根据响应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承诺函的情况进行评审，满足得2分，不满足得0分；

**技术部分评分规则（分值：15分）****关键技术指标（15分）**1、支持机架感应（3分）具备基于服务器机架拓扑智能分布副本，防止数据的多个副本放置在同一机架空间内。避免出现由于单一机架的电源或网络故障造成的数据无法访问。支持通过图形界面调整节点所在的机架位置，后台自动根据拓扑重新分布副本位置。满足得3分，部分满足或者不满足得0分【提供功能截图及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注：截图中必须包含机架配置或机架感应或智能感应等关键字】2、支持NoF协议（2分）支持计算端通过 NVMe over Farbric 协议接入存储，可支持 NVMe over RDMA 和 NVMe over TCP 两种协议，提升存储接入速度。满足得2分，部分满足或者不满足得0分【提供功能截图及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注：截图中必须包含NoF或NVMe subsystem 或NVMe over Farbric等关键字】3、高性能指标（10分）使用fio或者vdbench工具，在五节点相同配置的鲲鹏或者海光服务器下（服务器硬件配置参考下文“服务器配置建议”），客户端使用iSCSI协议访问实测性能要求如下：4K块大小下：混合读写IOPS总和（随机读写比7:3）IOPS＞400,000，得5分；250,000≤IOPS≤400,000，得3分；IOPS＜250,000,得0分；【提供产品性能响应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8K块大小下：混合读写IOPS总和（随机读写比7:3）IOPS＞300,000，得5分；200,000≤IOPS≤300,000，得3分；IOPS＜200,000,得0分；【提供产品性能响应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 |
| 3 | 评审程序 | 1.初步评审前，按本章第3.1.3项的规定对响应报价有算术性错误的进行算术性错误修正。2.评审委员会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3.初步评审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主观评审部分由各专家独立评审打分，最后取平均得分，保留2位小数。4.根据综合得分由高至低进行排序，推荐1-3家合格的成交候选人。并依次为第一、二、三成交候选人。 |
| 3.2.3 | 响应人得分 | 响应人得分=响应报价得分+商务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 |

高性能指标服务器配置建议表如下：

|  |  |
| --- | --- |
| **产品****名称** | **服务器配置建议** |
| 服务器 | 2路机架式服务器（2U）CPU：2\*鲲鹏920 5250(48C/2.6GHz)或2 \* 海光7360(24C/2.2GHz)；内存：256GB（8 \* 32GB DDR4 ECC RDIMM 3200，最大支持32个内存扩展插槽）硬盘：系统盘（前置）2块960GB 2.5寸可热插拔6Gb/s SATA SSD （含托架，DWPD≥1,性能等级：4K随机写IOPS≥30,000）；缓存盘（后置）2块3.2TB 2.5寸PCIe4.0\*4 可热插拔 NVMe SSD（含托架，DWPD≥3，性能等级:4K随机写IOPS>100,000）；数据盘（前置）8 块 3.84TB 2.5寸可热插拔SATA SSD（读写均衡型，DWPD≥3,性能等级:4K随机写IOPS≥30,000）背板：后置4\*2.5寸硬盘背板，支持4块2.5寸PCIe4.0\*4 可热插拔 NVMe SSD硬盘；前置25\*2.5寸硬盘背板，支持25块2.5寸可热插拔SATA SSD硬盘网卡：1\*4端口千兆自适应电口网卡，3\*双端口SFP+万兆光口网卡（满配光模块）PCIE:支持PCIE4.0标准插槽≥6阵列卡：阵列卡\*1，4G缓存，16端口，配置超级电容保护，能管理前置25块2.5寸可热插拔SATA SSD硬盘，支持直通且支持RAID 0/1/10/5/6（两种模式能同时工作）;管理：能够实时监控各部件模块，支持故障告警、硬件日志收集、远程IP KVM、虚拟介质、远程开关机及远程控制台等功能风扇：全冗余、热插拨电源：满配热插拨全冗余电源模块 |

##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估法。评审委员会按照本章第2.2 条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但响应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响应报价低的优先；响应报价也相等的，由评审委员会随机抽取确定。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2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1）响应报价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 评审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审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 条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否决响应处理。

3.1.2 响应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响应作否决响应处理：

3.1.2.1 有第二章“响应人须知”第9.条以及第11.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3.1.2.2 有串通响应、弄虚作假等其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行为的；

3.1.2.3 不按评审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2.4 本响应文件约定的其它情形。

3.1.3 响应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审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响应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响应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响应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响应作否决响应处理。修正原则见第二章“响应人须知”第4.9 条。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审委员会按本章第2.2 条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1.1 按本章第2.2 条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响应报价计算出得分；

3.2.1.2 按本章第2.2 条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评审委员会统一打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响应人得分=响应报价得分+商务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

###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响应人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审委员会不接受响应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响应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审委员会对响应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响应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审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审结果

3.4.1 评审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3.4.2 评审委员会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3.4.3 有效响应不足三个的，经评审委员会判定，响应人具有相对行业竞争力的，可继续进行评审并确定成交候选人。

### 3.5 对评审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它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本询比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进行评审。

### 3.6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 第五章 合同模板

（本章节的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具体以合同签订时为准）

编号：SXYH2025XXXX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与**

 **XX公司**

（分布式块存储项目）

**购 销 合 同**

**签订地点：重庆**

甲 方：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嘉州路88号中渝国际都会4号写字楼

法定代表人：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电子邮箱：

乙 方：

地 址：

法人代表：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电子邮箱：

1. **本合同事宜**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并达成一致，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甲方向乙方订购分布式块存储产品的事宜订立本合同，以资信守：

1. **本合同产品及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产品型号及规格** | **单价（元）** |  **数量** | **s税率** | **总金额****含税（元）** |
|  |  |  |  | 13% |  |
|  |  |

其中不含税价为：XX元（大写：XX），税额为：XX元（大写：XX）；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应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上述合同金额包含\_3\_年【原厂】提供的维保，维保期服务起始时间为验收后次日起，结束时间需为维保到期当年的6月30日或12月31日中较近日期。除此外甲方无需支付其他费用。

1. **付款方式**

3.1签订合同后，甲方收到许可文件并确认能正常使用，且平台试运行3个月完成验收后，乙方提出申请并开具、送达合法足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以上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将合同项下金额的95%支付给乙方。

3.2在服务期满之后，由乙方提出申请，经过甲方确认符合合同约定的要求后，乙方出具合法足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甲方于收到发票 30个工作日内，将合同项下金额的5%支付给乙方。

3.3发票要求：乙方须严格按照合同内容开具**税率为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若遇国家税率调整另议），乙方在甲方付款前30个工作日需向甲方交付相应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任何费用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3.4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费用后，即视为已向乙方及原厂履行完所有付款义务，如有任何人向甲方主张费用的，由乙方负责，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

1. **收货方式和交货时间**

4.1乙方将授权文件发送到甲方指定的邮箱：befg@ccqtgb.com

4.2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45个自然日内。

1. **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5.1乙方保证交付甲方的本合同项下的所有产品均符合原厂的相关技术规范。因产品兼容性无法使用等问题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拒绝收货、不予支付任何费用并要求乙方进行赔偿，乙方应当承担相关赔偿责任。

5.2 乙方保证甲方所购软件授权应当为灵活授权，即多套环境共享容量授权。

5.3维保期内每季度提供一次现场巡检，出具巡检报告。

5.4在维保期内如果合同产品出现故障，乙方应提供维保服务，对合同产品进行处置以消除故障。

5.5维保期到期后，甲方可以选择以合同项下产品金额的\_13\_%的维保费率续保7\*24\*4（(每周7天，每天24小时，4小时内到达现场）级别的原厂维保服务。

1. **违约责任**

6.1 如果乙方无法按时交货（含乙方交货后未通过甲方验收），每延迟五个工作日，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迟交货物总额的百分之一的违约金。乙方延迟交货三十个工作日以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不予支付任何费用，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由乙方承担。

6.2 如果乙方提交的产品不满足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或安装调试完毕未通过甲方验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不予支付任何费用，甲方已支付的费用乙方予以返还，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

6.3 如果乙方在质保期内未按合同附件要求提供服务（含原厂服务），每违反一条，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百分之五的违约金。若乙方未按约履行质保义务（含原厂未履行质保），甲方有权自行或另行委托第三方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甲方有权直接从质保金中扣除。

6.4 如果因甲方原因不能按时付款，在逾期一个月后，每延迟一个工作日，甲方须向乙方支付应付未付款部分的万分之五的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应付款额的百分之五。在延迟三十个工作日以上，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有权收回已交付的设备。

6.5不得因乙方原因（含乙方合作的第三方）导致甲方发生网络安全事件，如因乙方直接或间接原因导致甲方发生网络安全事件，每发生一次网络安全事件扣除乙方合同金额不低于3%，并要求乙方赔偿实际损失。

6.6 若乙方合作的第三方停止生产和维护本项目产品中的某些部件或组件，乙方应立即采取替代方案消除对甲方产生的影响，若因此给甲方造成任何损失，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6.7本合同项下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甲方均有权从应支付给乙方的任意一笔款项中优先扣除，若有不足，乙方应另行筹措资金补足。

1. **不可抗力**

7.1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生效后，发生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事件，如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传染病等，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

7.2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十五天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将有关证明文件送交对方。

7.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甲乙双方应协商以寻找一个合理的解决方法，并尽一切努力减轻不可抗力产生的后果。

7.4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三十天时，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是否继续履行或终止的问题。

1. **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重庆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1. **保密**

9.1乙方须对本合同项下的所有条款保密。

9.2乙方不得在合同允许范围外使用或披露甲方以及甲方客户信息、技术框架、系统架构、业务流程等核心信息。

9.3乙方应对本合同所述的客户信息、技术框架、系统架构、业务流程等核心信息采取保密措施，乙方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不得将本项目所涉及的客户信息、技术资料和秘密在合同允许范围外使用、披露、向无关人员或第三方透露，也不能就有关合同内容的任何部分进行新闻的发布、公开的宣称、否认或承认。

9.4乙方知道违反本条规定将给甲方客户权利以及甲方造成难以弥补的损失，为此同意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上和法律上的责任和损失。

9.5乙方承认本合同中的技术资料和技术秘密为甲方所专有，将其对乙方进行披露并不意味着任何所有权、专利权的转让。

9.6在本合同项目通过验收后，乙方应归还甲方提供的所有技术资料或文件等，并承诺不保留任何复印件。

9.7乙方在下列情况下没有为任何信息保守秘密的义务，即当乙方已事先知道它无需为其保守秘密时；当该信息已为公众所知且不是由乙方未经授权而提供时；或者当乙方从某第三方合法地接受该信息且没有保密限制时。

9.8除非甲方特别声明，乙方对于保密信息的保密义务为无限期保密，直至甲方宣布解密或者保密信息实际上已经公开。

1. **通知与送达**

除双方另有约定，本合同项下的所有书面通知，按本合同首部载明的地址及联系方式进行，乙方地址、联系方式如有变动，应于10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地址、联系方式如有变动，应采用公告、函件、网上银行、电话银行等方式通知乙方。否则，向本合同首部所载明的地址和联系方式发送有关文件，均视为送达。

发生纠纷的，本合同首部所载明的地址为司法送达地址，法院、仲裁机构等有权机关依照前述地址邮寄的传票、证据、通知、裁定、判决等诉讼（仲裁）文书及执行阶段法律文书资料，无论是否签收，均视为送达，当事人承担法律责任。

1. **反商业贿赂**

乙方不得对甲方或甲方任何员工有任何商业贿赂的行为，否则经查证属实后，乙方应对甲方赔付相当于合同总额50%的赔偿金。该条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不受任何免责或限制责任的条款制约。

1. **附件**

本合同的附件如下，附件与合同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主合同与附件如有冲突，以主合同为准。

附件一：产品验收表

附件二：最终验收表

附件三：服务连续性预案

1. **其他事宜**

13.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13.2本合同双方在未取得对方事先书面同意的前提下，均不得将各自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或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13.3本合同之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内容进行变更，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补充协议。

13.4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乙双方各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5本合同传真件和复印件无效。

13.6乙方保证遵守甲方《重庆三峡银行员工回避管理办法》中招录回避、任职回避、公务回避的相关要求。若发现乙方人员与甲方内部人员存在亲属关系，乙方应主动报告，并采取相应回避措施。

**（以下无正文）**

**甲方：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

**（签章）： （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 产品验收表**

|  |
| --- |
| 产品验收表 |
| 项目名称 |  | 交付时间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单价 | 数量 | 税率 | 总价 | 检验结果 |
|  |  |  |  | 13% |  |  |
| 验收说明：我单位已收到授权许可，经验证能够正常使用，可进行产品验收。 |
| 验收人：年 月 日 | 复核人： 年 月 日 |

**附件2 最终验收表**

|  |
| --- |
| 最终验收表 |
| 项目名称 |  | 验收时间 |  |
| 验收地点 |  | 项目经理 |  |
| 产品运行情况 | 产品 | 数量 | 维保时间 | 运行情况 |
|  |  |  |  |
| 最终验收评审结论 | （可另附验收情况报告） |
| 参验人员：年 月 日 | 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

**附件3：**

**服务连续性预案**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重庆三峡银行

 分布式块存储项目（第二次）

响 应 文 件

响应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目 录**

一、响应函

二、报价一览表

三、资格性文件

（一）响应人基本情况介绍，资质证明等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三）书面声明

（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截图

（五）项目案例和业绩证明文件复印件

（六）原厂授权函原件（如有）

（七）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八）其他（如有）

四、响应性文件

（一）响应承诺函

（二）续保保费承诺函

（三）服务连续性预案

（四）项目实施方案

（五）售后服务和培训方案

（六）其他（如有）

五、其他（如有）

一、响应函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 （项目名称）询比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询比项目并响应。

1、愿意按照询比文件中的一切要求，以响应文件中的内容和报价承担和完成本项目。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文件一份。

3、如果我方响应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询比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按相关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条款承担我方的责任。

4、我方愿意提供询比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5、我方理解最低价格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6、响应有效期为响应截止日期后90天内。

7、若我方成交，我方开具税率为 13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响应人（公章）：

响应人联系人：

响应人联系人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二、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响应人全称 |  |
| 项目名称 |  |
| 响应总报价（含税） | 小写：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 |
| 免费维保期 |  | 免费维保期后的维保费率 |  |
| 开具发票类型 | 税率为 13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 备注： |

注：上述税率为推荐税率，因国家政策产生的特殊情况除外，若有税收优惠请附相关凭证。若遇国家税率调整，则保持不含税价不变，重新计算含税价格。

响应人：

（公章）

 年 月 日

有关说明：

报价一览表在开标大会上当众宣读，务必填写清楚，准确无误。表格可扩展。

本次报价包含上述维护期的，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该维护期内维护费用。

三、资格性文件

（一）响应人基本情况介绍，资质证明等

|  |  |
| --- | --- |
| 响应人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传真 |  | 网址 |  |
| 组织结构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总人数： |
| 企业资质等级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营业执照号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号 |  | 技工 |  |
| 经营范围 |  |
| 备注 |  |

注：附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明复印件等。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致：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在 （响应人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响应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响应人：

（响应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授权委托书（如有）

（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时采用）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

致：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是 （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委托代理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响应、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  |  |
| --- | --- |
| 委托代理人 |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名称： |
| （签字或盖章） | （签字或盖章） |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响应人：

（响应人公章）

年 月 日

注：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

（三）书面声明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

致：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响应人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参加本项目询比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响应人资格条件；我公司本次如若成交，成交后不会对项目进行转包。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响应人公章）

年 月 日

（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截图

1.法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截图并加盖单位鲜章

2.法定代表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截图并加盖单位鲜章

（五）项目案例和业绩证明文件复印件

1、合同关键页（合同关键页包含：甲乙双方名称、双方印章、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时间、服务范围。）

2、项目简介（格式自拟）

（六）原厂授权函原件（如有）

（七）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注：售后服务承诺函需明显标注原厂维保级别为7\*24\*4，即每周7天，每天24小时，4小时内达到现场，并加盖原厂鲜章。

（八）其他（如有）

四、响应性文件

（一）响应承诺函

根据第三章“项目要求”内容，做出整体承诺，格式自理。

1. 续保保费承诺函

注：根据第三章2.2.1要求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 服务连续性预案

（服务连续性预案应考虑供应链风险产生的影响）

1. 项目实施方案

（方案应包括包括履行合同的时间计划、提交资料、人员安排等内容）

1. 售后服务和培训方案

注：根据第三章要求提供，格式自拟。

（六）其他（如有）

（如第三章中要求提供的文件、方案等材料）

五、其他（如有）